

四川省气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四川省气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四川省气象局职责及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四川省气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第三部分 四川省气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四川省气象局职责及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制定地方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重要气象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查；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二) 按照职责权限审批气象台站调整计划；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汇总、分发；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涉外气象活动。

(三) 在本行政区域内组织对重大灾害性天气跨地区、跨部门的联合监测、预报工作，及时提出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并对重大气象灾害作出评估，为本级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农业气象预报、城市环境气象预报、火险气象等级预报等专业气象预报的发布。管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四) 负责向本级人民政府和同级有关部门提出利用、保护气候资源和推广应用气候资源区划等成果的建议；组织对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

(五) 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

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六）统一领导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部门的计划财务、机构编制、人事劳动、科研和培训以及业务建设等工作；会同地（市）人民政府对地（市）气象机构实施以部门为主的双重管理；协助地方党委和人民政府做好当地气象部门的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七）承担中国气象局和省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四川省气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四川省气象局本级
2. 成都市气象局
3. 德阳市气象局
4. 自贡市气象局
5. 泸州市气象局
6. 攀枝花市气象局
7. 内江市气象局
8. 资阳市气象局
9. 绵阳市气象局
10. 遂宁市气象局
11. 广元市气象局
12. 乐山市气象局